

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韶关市民政局 文件

韶发改联〔2022〕48号

关于进一步规范我市殡葬基本服务收费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发改局、民政局，市殡仪馆：

为规范殡葬基本服务收费管理，根据《广东省定价目录（2022年版）》有关规定，以及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做好贯彻落实广东省定价目录（2022年版）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粤发改价格函〔2022〕367号）要求，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我市殡葬服务机构提供的租用花圈价格实行市场调节价，其他有关事项仍按《关于进一步规范殡葬服务价格管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韶发改联〔2018〕59号）等文件执行。请收费单位做好宣传解释及明码标价等工作。

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韶关市民政局

2022年11月7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11月7日印发